

複丈 收件	日期	年	月	日	收件者章	複丈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	日期	年	月	日	收件者章	書狀費	新臺幣	元	收費者章
	字號	字	第	號		收 據	字	第	號	字號	字	第	號		收 據	字	第	號

土 地 複 丈 及 標 示 變 更 登 記 申 請 書

受理 機關	縣 市	地政事務所	原因發生 日 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會同地點 (請申請人填寫)
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 複丈略圖

鑑界 再鑑界 ()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 (權) 其他 ()

申請複丈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 (調整地形)	標示變更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界址調整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坍塌	消滅登記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滅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滅失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浮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權回復登記 (回復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

土 地 坐 落				面積 (平方公尺)
鄉鎮市區	段	小 段	地 號	

附繳 證件	1. 份	4. 份	7. 份
	2. 份	5. 份	8. 份
	3. 份	6. 份	9. 份

委任 關係	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(複代) 及指界認章。委託人確為登記標之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	聯絡 方式	聯絡電話
			傳真電話

備註											電子信箱						
申請人	權利人或義務人	姓名或名稱	出生年月日	統一編號	住 所										權利範圍	簽章	
				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	
簽收複丈定期通知書	年 月 日 簽章				結果通知												
本案處理經過情形 (本欄位申請人請勿填寫)	複丈人員		複丈成果檢查		複丈成果核定		登記初審			登記複審			登記核定				
	登簿	校簿	書狀列印	校狀	書狀用印	地價異動	通知領狀	異動通知	交付發狀	歸檔							

